

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王津女士于2019年8月28日向董事会提出临时议案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、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该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资格、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王津女士提出的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2019年9月15日，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、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4）、

《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7）。

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已在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登记，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：91510100790003221N）。

公司原经营范围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文学创作、策划；艺术人才包装；礼仪服务；演艺器材租赁；企业形象策划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（不含气球广告及国定形式印刷品广告）；房地产营销策划；摄影服务；货物或技术进口；文化活动服务；演出场馆经营；会议服务；展览展示服务；影视节目制作；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、施工；票务代理服务；演出、影视、文学、艺（美）术、动画经纪代理服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营业性演出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）

变更后范围为：文学创作、策划；艺术人才包装；礼仪服务；演艺器材租赁；企业形象策划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（不含气球广告及国定形式印刷品广告）；房地产营销策划；摄影服务；货物或技术进口；文化活动服务；演出场馆经营；会议服务；展览展示服务；影视节目制作；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、施工；票务代理服务；演出、影视、文学、艺（美）术、动画经纪代理服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营业性演出；**餐饮服务**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）

登记机关：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30日